



## MAINLAND HEADWEAR HOLDINGS LIMITED

###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0)

### 董事變更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下列之董事變更：

- i) 張偉程先生(「張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職位，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一日起生效；及
- ii) 陸一平先生(「陸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營運總監之職位，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二日起生效。

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一日起，張偉程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職位，以發展其他業務機會。

張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向本公司提交辭職函件，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一日起生效。其後，張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通知本公司，指其與本公司在處理本公司一名行政人員之聘用事宜方面有不同意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向董事會確認並無與董事會存在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張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董事會欣然宣佈，陸一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營運總監之職位，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二日起生效。

## 陸一平先生

### 執行董事及營運總監

陸一平先生，47歲，畢業於台灣台北市國立臺灣大學，主修機械工程。陸先生於美國Cornell University完成機械及航天工程學碩士學位及博士學位。陸先生為一家加拿大公司之總裁，該公司從事之業務為向全球品牌企業提供有關供應鏈管理、資訊科技及業務管理之顧問服務。陸先生亦為李寧有限公司及Adidas Group之顧問，並曾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五年擔任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之顧問。

陸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陸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陸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委任期初步為三年，各方可發出六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服務合約，陸先生有權每年獲取基本薪金2,500,000港元和酌情發放之年底花紅，惟須根據其服務、權責及表現後釐定。

陸先生於本公司擁有以下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證券權益：

	<u>股份數目</u>
股份	10,000
相關股份	<u>3,000,000</u>
合共	<u><u>3,010,000</u></u>
權益百分比	0.95%

根據陸先生與本公司簽訂之服務合約，陸先生有權於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下獲授購股權，以認購合共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根據服務合約，本公司於其服務開始時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陸先生授予購股權，以認購3,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並將於一年後授予另一項購股權，以認購2,000,000股本公司股份。

概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w)條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此外，概無有關陸先生的資料須按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作出披露。

承董事會命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顏禧強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董事會總共有七名董事。當中有三名為執行董事，分別為顏禧強先生、顏寶鈴女士及陸一平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謝錦阜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梁樹賢先生、勞恒晃先生及劉鐵成太平紳士。

\* 僅供識別